

第14 週小組討論題：

- 我和所有的人，所有的東西，都是間接的關係，不是直接的擁有關係，都是因為神托管的緣故。這對我的意義是什麼？在接受這個道理上，我有沒有什麼困難？接受以後，帶給我的不一樣是什麼？
- 律法的功用不是要人來守，而是帶人來認識神，認識自己，回到與神和好的關係上。這個觀點對我的影響是什麼？從小以來，有沒有一些律法，是我現在仍然一直在守，而且是一直無法擺脫的？

屬肉體的人與律法的互動 (7:7-13)：

從負面帶入正面，聖經和保羅的一向程序

第15 週

小組匯報

上週複習：生命改變的關鍵，7:17；不一定有明顯的外在現象

信心沒有工價，義沒有工價（4:4-5），是理所當然的。現在人的問題，太習慣不正常，以至於理所當然的不理所當然，不理所當然的卻理所當然。

5. 不知 (7:7)：不是沒有，只是沒顯露出來而已
6. 貪心的問題 (7:7)：現在人所謂的“人往高處爬”。美化罪，啟17。知足，現在人所謂的“沒出息”，“不上進”。現在人從來就沒有不貪心的時候，從來就不知道什麼叫做不貪心
7. 諸般的 (7:8)：藉口，理由，害怕，懷疑
8. 罪是死的 (7:8)：沒有機會活動
9. 罪又活了 (7:9)：被顯露出來，開始活動了
10. 我是活著，我就死了 (7:9)：沒有犯律法，隨便怎麼做都行；無法不犯律法

*罪藉著誡命引誘我 (7:11-13)

11. 律法是聖潔，公義，良善的 (7:12)：對人的保護，彰顯神

屬肉體的人，無法忍受聖潔

*律法屬乎靈 (7:14)

12. 律法屬乎靈 (7:14)：律法和儀文的差別。可不可以說謊，妻子一定得順服丈夫？

我們在討論什麼？通例和例外，屬靈和屬肉體

律法的問題不是律法的本身，而是**人屬乎肉體**。

律法是屬靈人的自由和智慧，屬肉體人的枷鎖和不可能的要求。所以，愛你的仇敵

(12:20)，可能嗎？問題出在哪？心的問題，還是行為的問題？耶 9:25。顯露我的屬靈狀況。所以，原諒是吃虧，愛人是傻子，謙卑是沒出息，承認錯是丟臉，順服是愚蠢，盡心盡力是不求上進...林前 2:9-15

13. 我裡頭的罪 (7:17)：創 4:7。不是我不負責任，而是我跟罪劃清界線；它不是

我，我不需要為它的存在負責任，我只需要不理會它，不被它轄制。惡念，我有時候的有些感覺

14. 立志為善由得我 (7:18)：我唯一所能負的責任，弗 2:10。人的問題，掌握結果，

認為立志後就應該必須要有好結果，如果沒有好結果，肯定是心不誠。無神的思想，給自己過高的權柄

15. 行出來由不得我 (7:18)：什麼讓我行不出來，還是不願意行出來？頭腦沒想清

楚，眼睛昏花，感覺不舒服，不服氣，不情願，憋屈，害怕...或者，什麼讓我這麼在乎行為？由不得我，由得誰？行為是我的努力，還是神的工作 (弗 2:8-10)？基督裡的自由，可以不被感覺轄制，不被外面的行為轄制，不被我好不好，屬靈不屬靈轄制。基督徒永遠都有選擇

人的責任與神的主權

16. 兩個律 (7:21)：權勢。自我中心，自己掌權的律；和以神為中心，讓神掌權的律

17. 脫離 (7:25)：怎麼脫離？

第15 週小組討論題：

- 當我立志為善，但卻行不出來時，從0 到10，我有多麼容易沮喪，怪自己，找藉口，怨別人，甚至懷疑神，放棄？我有多麼容易把自己交給神，不再專注在行為上？還是，我堅持我立志了，就必須要在多久以後，有好的結果？
- 其實我們經常都知道什麼是好的，什麼是對的，甚至都可以勸別人。但事情發生在自己身上時，做對的事會不會給我害怕或什麼不舒服的感覺，以至於我不願意去做？這些害怕或不舒服的感覺是從哪一個律裡發出來的？我願不願意不順從這個律，不被這些感覺左右？

第八章

1. 不定罪了 (8:1) : 我的精力體力時間專注在哪裡, 行為表現, 還是神? (每個人都拿 100 分)

2. 脫離 (8:2) : 如果**現在**脫不了怎麼辦?

*律法有所不能行的 (8:3) : 大道理沒有辦法救人, 立志也沒有辦法自救; 甚至, 它們沒有辦法使我生命成長

*律法的義 (8:4) :

3. 體貼 (8:6) : 在意, 注意, 定意, focus; 不是直接的反應, 而是意志的選擇

4. 死, 生命平安 (8:6) : 關係斷絕, 與神和好

*神的律法 (8:7) :

5. 身體, 心靈 (8:10) : : 二元。林後 4:16, 18

6. 死, 活 (8:10-11) : 以斯帖, 但以理, 大衛, 掃羅; 他們怎麼做決定?
耶穌使人得生命 (約 10:10)

7. 奴僕, 兒子 (8:15) :

8. 害怕 (8:15) : 人類行為動機。亞當, 掃羅, 大衛